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26)

## 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採納期權計劃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的股東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所有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因每項該等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大會的監票人，負責處理點票事宜。就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a) 採納本期權計劃，授權董事根據本期權計劃的規則授予認購股份的股票期權及授權董事以使本期權計劃全面生效；  (b) 採納管理辦法及授權董事以使管理辦法全面生效；及  (c) 採納考核辦法及授權董事以使考核辦法全面生效。	1,120,166,193 (99.39%)	6,820,941 (0.61%)
2	採納首次授予方案及授權董事作出一切必要的行事以使首次授予方案全面生效。	1,120,166,193 (99.39%)	6,820,941 (0.61%)

\* 有關決議案全文及資料，請參閱通函及通告。

於股東大會日期，

- (1) 本公司擁有 1,522,030,177 股已發行股份；
- (2) 誠如通函所披露，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股東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 1,522,030,177 股股份；
- (3) 概無股東於通函表明其有意於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及
- (4) 誠如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全體董事均出席股東大會。

承董事會命  
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  張建國、毛良敏及張勁

非執行董事                              ：  林峰(董事會主席)、姚曉生、楊昭煊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洪誠明、許麗君、陳元亨